

证券代码：603176 证券简称：汇通集团 公告编号：2026-016

债券代码：113665 债券简称：汇通转债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一、会计政策变更情况概述

2025年12月5日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以下简称“解释19号”)，规定了“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的相关内容。解释19号规定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公司于2026年4月24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

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董事会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二）本次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的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则执行。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日期

根据解释19号要求：“本解释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公司自2026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变更。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等相关管理部门的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重大追溯调整，对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广大中小股东利

益的情形。

四、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各委员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文件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特此公告。

汇通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